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因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王作宙、陈永文等13位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2021年、2022年度经营业绩未满足《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中关于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需对上述事项所涉及的合计5,364,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实施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从912,292,315股减少至906,928,315股，注册资本从912,292,315元减少至906,928,315元。

2、2022年8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26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2年11月18日公司向1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21,238,938股。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从906,928,315股增加至1,128,167,253股，注册资本从906,928,315元增加至1,128,167,253元。

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为满足公司当前经营需求及未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内容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三条 经湛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产种苗的引进、繁育、养殖及销售；繁育水产种苗所需的饲料（海蛎、鱿鱼、海虫、丰年虫、绿荫藻、沙虫）、燃料（木柴）；农副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收购（自用）；水产品的研究、开发、养殖、收购、冷冻；加工、销售：水产制品、速冻食品。以下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加工、销售：水产饲料；零售：酒精饮料；提供餐饮服务。（不含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产业，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第十三条 经湛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水产苗种进出口；水产苗种生产；水产养殖；饲料生产；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及其他相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生物质燃料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以上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三、公司章程修订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条文	修订前《公司章程》	修订后《公司章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12,292,315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8,167,253 万元。
第十三条	经湛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	经湛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

	产种苗的引进、繁育、养殖及销售；繁育水产种苗所需的饲料（海蛎、鱿鱼、海虫、丰年虫、绿荫藻、沙虫）、燃料（木柴）；农副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收购（自用）；水产品的研究、开发、养殖、收购、冷冻；加工、销售：水产制品、速冻食品。以下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加工、销售：水产饲料；零售：酒精饮料；提供餐饮服务。（不含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产业，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水产苗种进出口；水产苗种生产；水产养殖；饲料生产；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及其他相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生物质燃料加工；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1,229.231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2,816.7253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四、其他说明

- 1、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完成后，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2、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